

臺灣印尼女性配偶子女 漢語習得研究

郭怡君*

一、背景及重要性

近年來臺灣移民與日俱增，每八個新生兒中就有一人是外籍配偶之子女。許多外籍配偶母語非漢語，其子女接受的漢語刺激較少，漢語發展是否受影響是值得關切的問題。漢語為臺灣共同的溝通語言且為國民教育之媒介語，漢語能力不足將影響人際關係及認知發展。本子計畫將探討臺灣印尼女性配偶子女的語言發展。研究結果將有增對外籍配偶之子女語言發展的了解，可作為協助外籍配偶之子女適應小學課程的參考，並對語言習得理論有啟示。

許多研究指出外籍配偶子女發展遲緩，而語言障礙為關鍵問題（李湘凌、洪瑞楓，2004；吳清山，2004；林璣萍，2003；柯淑慧 2004；莫藜藜、賴佩玲，2003；陳湘淇、張麗君，2003）。但這些都僅從醫學與教育方面來探討，並未明確指出語言問題何在。

本人 94-96 年度國科會（今科技部）研究計畫「臺灣外籍女性配偶之子女語言習得研究（一）（二）（三）」由越籍女性配偶之子女出發探討其語音、詞彙及語法的發展。從「臺灣外籍女性配偶之子女語言習得研究（一）」中發現，越南女性配偶之子女的音韻發展並不如先前的文獻所述，有語言遲緩的現象，即使他們有一些發音上的問題，但是這些現象也存在於臺灣母親子女之中。孩童在捲舌音、鼻音、破擦音上有些困難，所有孩童皆使用齒槽音去取代捲舌塞音，就像臺灣成人一般。年紀較小的孩童會在結尾音節中有鼻音

* 國立嘉義大學外國語言學系副教授



消失的現象，而年紀稍長的孩童則會改變其發音部位。此外，外籍新娘子女會將齒槽音改變為摩擦音，而臺灣母親子女則是改變為塞音。然而，即使越南母親的聲調上有錯誤，對孩童的聲調似乎沒什麼影響（Kuo, Chen & Weng, 2007）。

「臺灣外籍女性配偶之子女語言習得研究（二）」研究結果顯示越籍配偶子女的詞彙發展並無如預期中較本籍子女遲緩。自然語料中二到四歲的越籍母親子女所用的名詞及動詞皆多於同年齡的本籍母親子女，五六歲的本籍母親子女名詞及動詞的數量則超越同年齡的越籍母親子女。量詞的使用上，不管是自然語料或誘發語料，越籍母親子女的數量皆超越同年齡的本籍母親子女。

根據「臺灣外籍女性配偶之子女語言習得研究（三）」，越南母親之子女和臺灣母親之子女平均句子的長度（MLU）剛開始並無明顯差異，唯一較大的差異出現在六歲。六歲臺灣媽媽的小孩平均句子的長度已達 6.37，六歲越南媽媽的小孩卻仍停留在 3.62，而且如其母有詞序上的錯誤。臺灣父母的小孩雖然剛開始有省略或誤用虛詞的現象，並沒有詞序上的錯誤，而且到六歲語法發展大致完成。

本人 94-96 年度國科會研究計畫僅研究越籍女性配偶之子女，不足以代表臺灣外籍配偶子女的語言發展。外籍女性配偶的母語可能影響其漢語的習得，間接影響其子女的語言發展，不同國籍的女性配偶之子女可能遭遇不同的語言障礙。目前所提的計畫將探討印尼女性配偶子女之語言發展，包含語音、詞彙、語法的發展，以增進對外籍配偶之子女語言發展的了解。

除了以漢語為母語的大陸配偶，印尼配偶與越南配偶的數量分別居臺灣外籍女性配偶的前兩位，印尼配偶之子女也不在少數，有其研究的需求。越語與漢語有許多相似之處是印尼語所沒有的，對越南女性配偶之子女沒有困難的，對印尼配偶之子女不見得沒有問題。首先，越語與漢語都有聲調，對越南女性配偶之子女不造成困難。印尼語是重音語言，印尼配偶之子女學習漢語是否會和母語為重音語言的歐美人士學習漢語一樣困難，值得探討。越語與漢語同為獨立語（analytic language），而且許多詞彙源於漢語，所以詞彙學習上較容易。反觀印尼語為黏著語（agglutinative language），詞彙主要源自南島語系，與漢語差異較大。在語法上，印尼語、越語與漢語詞序同為主

詞、動詞、受詞，不過印尼語強調時常出現受詞、動詞、主詞的詞序，另外一點與漢語不同之處是修飾詞至於名詞之後（“Indonesian language,” 2007; “Vietnamese language,” 2007）。因此，之前越南女性配偶之子女語言發展研究結果，可能低估了外籍配偶之子女學習語言的困難，期此印尼配偶之子女漢語習得之研究能對外籍配偶之子女的語言發展有進一步的了解，以作為協助外籍配偶之子女適應小學課程的參考，並對語言習得理論有啟示。

二、研究方法及預期成果

由於外籍配偶個別差異大，有的來臺前學過一點中文，也有來臺後才學的。來臺的時間長短也不一。臺灣家庭的情況差異大，例如有的先生智障或長年忙於工作，須獨立擔負教養子女的責任。有的較幸運，有家人協助。因此本子計畫決定採個案研究方法，進行家庭訪視，錄音收集親子自然互動及調查者誘發的語料進行分析。一來可以了解家庭狀況，獲知可能影響語言發展的因素，二來可以了解親子互動的模式，獲得第一手外籍配偶及子女的語料，剖析子女的語言是否反映母親的語言。為在短時間內獲得不同年齡層的語料，語料的收集將分別從兩歲、三歲、四歲、五歲、六歲印尼配偶之子女著手。

第一年主要觀察幼兒語音發展，收集親子互動自然語料，探討印尼配偶之子女語音發展是否受母親母語影響。

第二年主要觀察印尼配偶之子女的詞彙發展，分析親子互動自然語料詞彙的組成、語意的習得、詞類的習得、量詞與名詞的搭配使用。由於量詞在自然語料中出現頻率較低，將輔以圖片誘發語料。

第三年主要觀察印尼配偶之子女的語法發展，計算 MLU 並採用本人參考 Scarborough (1989) 產生語法指標 (Index of Productive Syntax) 改寫成的漢語語法指標，計算幼兒所使用的名詞片語、動詞片語、肯定句、否定句、疑問句等句子結構。對於自然語料所缺乏的句型，將設計實驗，藉由遊戲的方式探究幼兒之語法概念。

本子計畫預期完成之工作項目：

第一年：完成文獻探討及第一年的語料收集整理分析，描述印尼配偶子女之語音發展。



第二年：完成第二年的語料收集整理分析，描述印尼籍配偶子女之詞彙發展。

第三年：完成全部語料收集整理分析，描述印尼配偶之子女語法發展，並彙整比較一般子女及越籍配偶之子女表現之異同並撰寫報告。

參與之工作人員預期可獲之訓練包括文獻收集閱讀、訪談技巧、語料收集分析彙整。

研究結果將有助於外籍配偶之學齡前子女的國語發展的了解，可作為協助外籍配偶之子女適應小學課程的參考，並對語言習得理論有啟示。結果若支持「天生論」我們只需鼓勵母親多給小孩聽錄音帶看電視，結果若支持「互動論」政府則需廣設學前托兒所，提供學齡前幼兒互動的機會。另外，鼓勵外籍配偶以其擅長的母語與小孩互動。教育人員常鼓勵家長在家以學校的語言和小孩互動以助官方語言及學業的發展。然而，語言習得研究發現相反的效果。從小至少接觸一種完整的語言有助之後其他語言的發展。推行之困難可以預測，必須廣泛宣導取得臺灣家庭的認同。

參考文獻

- 王瑞堦 (2004)。〈大陸和外籍新娘婚生子女適應與學習能力之探究〉，《臺灣教育》，626 期，頁 25-31。
- 李湘凌、洪瑞楓 (2004)。〈外籍配偶家庭之教養觀對其子女口語表達影響之研究〉，國立花蓮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吳清山 (2004)。〈外籍新娘子女教育問題及其因應策略〉，《師友》，441 期，頁 7-12。
- 林璣萍 (2003)。〈臺灣新興的弱勢學生——外籍新娘子女學校適應現況之研究〉，國立臺東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柯淑慧 (2004)。〈外籍母親與本籍母親之子女學業成就之比較研究——以基隆市國小一年級為例〉，國立臺北師範學院幼兒教育學系碩士論文。
- 莫藜藜、賴佩玲 (2003)。〈臺灣社會「少子化」與外籍配偶子女問題初探〉，《社會發展季刊》，105 期，頁 55-65。
- 陳佩足、陳曉雲 (2003)。〈外籍新娘子女的語言發展問題〉，《國小特殊教育》，35 期，頁 68-75。
- 陳湘淇、張麗君 (2003)。〈國小一年級外籍配偶子女在智力、語文能力及學業成就表現之研究〉，國立臺南師範學院教師在職進修幼教碩士論文。
- Indonesian language. (2007, September 28). In *Wikipedia, The Free Encyclopedia*. Retrieved 16:08, September 29, 2007,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Indonesian_language&oldid=160950588

- Kuo, Jenny Yi-chun, Chen, Joyce Ying-chin, and Weng, Paige Pei-shin. (2007). Phonological development of immigrants' children. The Biennial Meeting of Society of Research on Child Development. Boston, USA. March 28-April 1.
- Scarborough, H. (1989). Index of productive syntax. *Applied Psycholinguistics*, 11, 1-22.
- Vietnamese language. (2007, September 28). In *Wikipedia, The Free Encyclopedia*. Retrieved 13:32, September 28, 2007, from http://en.wikipedia.org/w/index.php?title=Vietnamese_language&oldid=160841568